

索引号:	11220000013544357T/2011-00459	分类:	国民经济管理、国有资产监管、宏观经济;通知
发文机关:	吉林省人民政府	成文日期:	2011年05月10日
标题: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吉林省特色资源产业提升计划(2011—2015)的通知		
发文字号:	吉政发〔2011〕21号	发布日期:	2011年05月17日

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吉林省特色资源产业提升计划 (2011—2015)的通知

吉政发〔2011〕21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长白山管委会,各县(市)人民政府,省政府各厅委办、各直属机构:

《吉林省特色资源产业提升计划(2011—2015年)》已经2011年4月6日省政府第4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地区和本部门工作实际,认真贯彻实施。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日

吉林省特色资源产业提升计划(2011—2015年)

特色资源是指储量占全国比重较大,品质品种独特,具有较高经济价值,能够持续开发利用,可以形成产业规模,具有地域代表特征的资源。吉林省特色资源主要涵盖林木资源、有色金属矿产、长白山动植物资源、非金属矿产等几大系列。为充分利用我省特色优质资源,加快发展壮大特色资源产业,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按照《中共吉林省委吉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经济发展方式转变的若干意见》(吉发〔2010〕19号)和《中共吉林省委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的建议》,重点研究推进我省林木、镍、钼、镁、人参、梅花鹿、林蛙、矿泉水、硅藻土、油页岩等产业链式发展,特制定本计划。

一、资源和产业现状

(一) 林木。全省森林蓄积量 9.14 亿立方米，居全国第 6 位，主要分布在东部长白山区。2010 年全省生产原木 400 多万立方米，可综合利用枝丫材 180 多万立方米。规模以上木制品加工企业 409 户，主要集中在白山、延边和吉林地区，2010 年实木（复合）地板产量达到 3161 万平方米，人造板 878 万立方米，家具 221 万件，实现产值 545 亿元。

(二) 有色金属矿产。2010 年全省镍钼镁产业产值 28 亿元。

1. 镍。全省保有资源储量 18.5 万吨镍金属量，主要分布在吉林和通化地区，占全国的 2.2%，居第 7 位。现有镍矿企业 12 户，镍矿生产能力为 57 万吨矿石/年，吉恩镍业是全国第一大镍盐和第二大镍金属生产企业，主要产品为硫酸镍、电解镍、氢氧化镍等。

2. 钼。全省保有资源储量 198 万吨钼金属量，占全国的 16%，居第 2 位，是亚洲第二大钼矿富集区，主要分布在吉林市和延边州。现有钼矿企业 10 户，钼矿生产能力为 273 万吨矿石/年。

3. 镁：全省炼镁用白云岩保有资源储量 7118 万吨矿石，占全国的 12%，居第 6 位，主要分布在通化和白山地区，白云岩生产能力为 17 万吨/年。现有镁矿企业 3 户，冶炼及加工企业 4 户，2010 年形成了 3 万吨镁锭、4000 吨颗粒镁、1000 吨雾化镁粉、5 万套镁合金压铸件生产能力。

(三) 长白山特产。我省人参、梅花鹿、林蛙等人工种植（养殖）已具规模，产量和品质居全国前列。

1. 人参。全省园参种植面积 7200 公顷，产量 2.27 万吨，占全国 85%、全球 70%左右，标准化种植主要集中在长白山腹地，主要产品为生晒参、红参、人参保健品及化妆品等，2010 年产值达到 80 亿元。

2. 梅花鹿。全省饲养量 49 万只，占全国 50%左右，现有 4 个国家审定品种（双阳、四平、东丰、敖东），主要产品为鹿茸片、鹿胎膏、保健酒及药用原料等，2010 年产值达到 15 亿元。

3. 林蛙。全省年回捕商品量 3 亿只左右，生产林蛙油 160 吨左右，半人工放养主要集中在东部山区，2010 年产值达到 15 亿元。

(四) 非金属矿产。

1. 矿泉水。全省矿泉水总允许开采量 40 万立方米/日，占全国总允许开采量的 18%，主要集中在环长白山抚松、靖宇、安图和辉南等地，开发生产企业 44 户，年生产能力 360 万吨，年产量 240.6 万吨，居全国第 3 位，2010 年产值达到 35 亿元。

2. 硅藻土。全省储量 2.9 亿吨，占全国储量的 53.6%，主要分布在临江市和长白县，开发生产企业 34 户，年生产能力 28 万吨，主要产品为过滤材料、功能填料、保温材料、催化剂等，2010 年产值达到 13.7 亿元。

3. 油页岩。全省查明资源储量为 860 亿吨，占全国 83%，主要分布在长春、吉林、松原、四平、通化和延边等地区。开发生产企业 8 户，2010 年油页岩开采量 95.5 万吨，生产页岩油 5 万吨，实现产值 6 亿元。

我省特色资源产业总体上发展滞缓，竞争力不强。一是开发不规范。资源勘探技术手段落后，相关法律法规不健全，管理措施不到位，矿山规模小，开发开采零散，资源市场无序竞争。二是产业规模小。开采加工技术工艺落后，深加工产品稀缺，龙头企业少，带动能力弱，产业集群尚未形成，产值不足 800 亿元。三是产业链条短。初级加工产品比重大，大多以原料和半成品为主，终端产品比重小，资源消耗大，科技含量低，产品附加值低。四是研发能力弱。研究与开发资金投入不足，专业设计研发体系建设滞后，专业研究人员匮乏，科技成果转化率低。

二、总体思路、原则和目标

（一）总体思路。

坚持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生态资源保护为前提，以市场为导向，以精深加工和终端产品为主攻方向，实施重大项目拉动、产业集群带动、科技创新驱动，推进企业兼并重组和资源整合，延伸产业链条，提升核心竞争力，加快特色资源产业规模化、集群化、品牌化，着力打造我省产业发展新优势，尽快形成新的产业支撑。

（二）发展原则。

1. 坚持资源可持续利用。加强资源保护，发挥储量优势，科学规划，合理布局，有序开发利用，实现可持续发展。

2. 坚持有所为有所不为。依托资源条件和产业基础，宜大则大，宜精则精，严格行业准入，严控稀缺资源开发规模和初级产品生产。

3. 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加强产、学、研结合，增加投入，搭建平台，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先进工艺、技术和新产品，促进科研成果转化。

4. 坚持产业链式发展。强化上下游系统配套，构建资源培育、开发、加工、服务体系，发挥全产业链效益。

5. 坚持产业生态化。不以牺牲生态资源为代价，运用国际生产流程管理标准和环境管理标准，推广节能降耗、再循环、生态工程等技术。

（三）发展目标。

利用 5 年或稍长时间，着力打造“两带、三乡、四大基地”，即长吉延、长通白两个林木制品加工产业带，人参、梅花鹿、林蛙三个特产之乡，镍钼镁有色金属、矿泉水、硅藻土、油页岩四大特色矿产基地。实现一年开局，三年突破，五年提升，建成国内重要的特色资源产业示范基地，构建新的产业体系，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板块。

到 2015 年，全省特色资源产业工业总产值比 2010 年翻两番，达到 3000 亿元，占全省工业总产值比重达 10%以上。培育 1 个规模超千亿元的产业，2 个规模过百亿的大型企业集团，10 个地理标志证明品牌。

三、重点任务

(一) 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林木加工产业带。

建设“长春-吉林-延边”、“长春-通化-白山”林木加工产业带，着力提高资源利用效率和终端产品比重，加大木材进口和域外资源开发，重点发展人造板、地板和家具等建材和生态环保家居产品。到 2015 年，全省林木加工产业产值达到 1000 亿元，年均增长 12.8%。

1. 加强森林资源培育。强化森林资源保护，实施天然林资源保护二期工程，重点推广林木良种及繁育技术，建设速生丰产林、培育珍贵大径材等工业原料林基地。

2. 提升工艺技术。建设木材加工重点实验室，加强产品研发设计，推广剩余物综合利用、无甲醛喷涂等技术，采用先进工艺，提高装备水平，促进产业和产品升级。

3. 加快特色园区建设。重点建设吉林森工金桥地板集团兰家工业园区、白山林产品加工园、通化木材加工贸易园区、抚松林产品加工产业园区、扶余木材加工产业贸易园区、辉南抚民木制品加工特色园区、中国·吉林(敦化)木制品加工贸易区、汪清林木特色园区、珲春边境合作区地板(珲春木业)工业园等。支持国内企业合作开发建设俄罗斯境外林木加工园区。

4. 培育扶持龙头企业。依托吉林森工和延边林业两大集团，推动林木加工企业资源整合，加快 5000 万平方米实木(复合)地板、1000 万立方米人造板、300 万套家具产能提升，着力开拓市场，培育省级以上名牌产品 30 个。

林木加工产业项目

吉林森工金桥地板集团兰家工业园 200 万平方米实木复合地板扩能项目，投资 2.9 亿元；吉林丽美坚木业股份有限公司林板一体化二期工程新增实木复合地板 200 万平方米项目，投资 1.2 亿元；珲春边境合作区地板(珲春木业)工业园新增 180 万平方米实木地板项目，投资 1.5 亿元；临江市宝健木业年产 6000 吨二氧化钛硅藻土功能材料、200 万平方米高密度环保印刷除甲醛地板项目，投资 2.2 亿元；抚松金豹木业有限公司新增 324 万平方米非木质复合环保

地板、987 万平方米百叶窗项目，投资 2 亿元；吉林森工临江刨花板新增 6 万立方米生产线扩建项目，投资 6000 万元；吉林森工红石中密度板 2 万立方米生产线改造项目，投资 6000 万元；和龙人造板有限公司 5 万立方米复合轻质难燃密度板项目，投资 5000 万元，珲春森林山木业有限公司 200 万平方米 PVC 复合地板项目，投资 5000 万元；吉林森工金桥地板 10 万套贴面木门改造项目，投资 6000 万元；吉林森工云龙木业有限公司新增 1.6 万立方米百叶窗项目，投资 2.2 亿元；汪清林木特色园区新增实木门、窗 100 万套家居制品项目，投资 20 亿元；抚松长白山高档家私研发生产中心新增高档家私 60 万套项目，投资 3.2 亿元；吉林优斯沃门业有限公司新增 5000 立方米木塑材料、10 万套生态门项目，投资 1 亿元；吉林省兄弟木业集团有限公司 30 万套木门改造项目，投资 1.2 亿元，抚松和平家具有限公司 30 万套高档家私项目，投资 1 亿元。

（二）振兴“中国人参之乡”。

控制人参种植规模，强化标准化体系建设，积极发展林下参，开展非林地栽参的示范推广，全力打造“长白山人参”品牌，加快推进人参产业振兴工程。到 2015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500 亿元，年均增长 44.3%，人参产品精深加工量占总量比重达到 70%以上。

1. 全面建设标准化生产基地。按照中药材 GAP 标准和绿色食品生产基地建设标准，制定吉林省人参安全优质生产技术规程，建立人参种植档案，实施人参质量可追溯制度。全省园参种植面积控制在 6500 公顷左右，建成 20 个 200 公顷以上人参 GAP（良好农业规范）标准标准化种植基地，基地面积占总种植面积 90%以上。

2. 强化科研成果转化。整合科技资源，建立以企业为主体，以科研单位和大专院校为依托的人参产业自主创新体系。加强加工生产工艺科技攻关，突破一批以人参为原料的食品、保健食品、化妆品等产品的关键技术。加速人参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全面普及推广人参安全优质生产技术。组建省人参产品研发中试中心，搭建人参新产品、新技术开发转化平台。

3. 打造专业化园区。依托修正集团、康美新开河、敖东集团等龙头企业，加快建设抚松人参产业园、集安新开河产业园、敦化敖东工业园、中科孚德靖宇健康产业园、延边雄风产业园、长白产业园等 6 大人参产业园区。

4. 构建“中国吉林·长白山人参”品牌体系。加快“吉林省著名商标”认定工作，积极申报“中国驰名商标”，组织申请“中国吉林·长白山人参”商标马德里注册。打造“中国吉林·长白山人参”驰名商标，提高“长白山人参”地理标志证明商标的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建立以“中国吉林·长白山人参”品牌为主打，龙头企业自有品牌为子系列的品牌模式。

5. 扎实做好人参食品试点工作。做好人工种植人参进入食品的安全性、功能性评价工作。制定出台人工种植人参食品系列标准和企业标准。组织试点企业开展人参食品研发和生产，总结经验，做好人参食品推广。

人参资源开发项目

人参标准种植面积控制在 6500 公顷（通化 1000 公顷、白山 2000 公顷、延边 3000 公顷、吉林 500 公顷），鲜参稳定在 2.5 万吨左右、人参茎花果产量 1 万吨，林下参（移山参）种植面积扩大到 50 公顷左右，产量达到 20 吨。吉林森工休养堂（抚松县）林下山参基地 20100 亩、林下山参礼品 20 万盒、冻干林下山参 5 万盒、超微粉胶囊 20 万瓶，投资 1.1 亿元；修正药业集团健康产业公司人参工业园年加工人参 50 万公斤建设项目，投资 5 亿元；中国药业集团（靖宇）新增 8000 吨生产人参加工项目，投资 33 亿元；长白县加一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有机中药材项目，投资 1.7 亿元；抚松县台湾炳翰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人参净颜酵素等项目，投资 1 亿元；吉林紫鑫药业人参产业园人参种植精深加工项目，投资 35 亿元；靖宇天士力集团年产人参总皂苷 64 吨、人参总多糖 80 吨深加工项目，投资 1 亿元；抚松县宏久参业有限公司司瑞尔水缘胶囊、人参果软胶囊项目，投资 1.1 亿元；白山市宝森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年产人参果 75 万瓶、人参果蜜饯 500 万袋、人参果学生营养奶 250 万袋、人参果冰茶 500 万瓶深加工项目，投资 3500 万元；吉林辉南县野山参产业基地项目，投资 1000 万元；康美新开河（吉林）药业有限责任公司吉林人参产业园年产人参总皂苷 6 吨、速溶参片 1 亿片、人参精华素 1000 万瓶等精深加工项目，投资 10 亿元；集安大地参业标准化农田 2400 吨低残鲜人参项目，投资 1.35 亿元。

（三）壮大“中国梅花鹿之乡”。

建设标准化规模养殖、繁育和生产基地，提高产品品质，延长产业链条，形成大投入、大市场、大品牌、大效益的发展格局，壮大“中国梅花鹿之乡”。到 2015 年，我省梅花鹿产业总产值实现 50 亿元，年均增长 27%。

1. 加强种源保护和繁育。保护和推广国家审定的“双阳”、“东丰”、“四平”、“敖东”梅花鹿种源，依托养殖集聚区和规模化经营养殖大户，加快良种繁育，稳步提升存栏规模。

2. 加快产业化步伐。培育龙头企业，鼓励支持长双鹿业、吉林制药等企业升级扩能，推广运用生物工程技术，提高工艺水平，加强包装策划，打造“吉林梅花鹿”品牌。

3. 拓宽产品领域。研发生产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深加工产品，形成集药品、食品、保健品、鹿皮轻工制品产品体系。

围绕肉、茸、骨、鞭、血、皮开发新产品，提高鹿茸胶囊、基因营养液、鹿鞭精胶囊、鹿胎素胶囊、鹿宝饮品等一批精深加工产品的生产规模和附加值。

梅花鹿综合开发项目

吉林修正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修正鹿产品深加工项目，投资 3.2 亿元，年生产鹿系列等保健品 16.75 万公斤；吉林省长双鹿业特产开发集团有限公司鹿业特产，投资 2.35 亿元，年生产鹿系列等保健品 1850 万盒；桦甸市三家子鹿业科技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年生产三鹿酒 1000 吨，林蛙酒 700 吨项目，投资 5000 万元；东丰县梅花鹿产业园屠宰、食品、药品、生物制品、保健产品、皮革、装饰品和旅游产品产业链项目，投资 30.2 亿元；吉林省鹿业股份有限公司梅花鹿产业化特色园区肉制品加工、保健食品、药品加工项目，投资 3.2 亿元；吉林省长春吉双贵发鹿业养殖基地 1000 只优良种源项目，投资 1000 万元；通化县山宝鹿业有限责任公司 500 只长白山优良种源扩繁项目，投资 1500 万元。

（四）打造“中国林蛙之乡”。

立足资源特色，强化林蛙养殖基地建设，搭建科技研发平台，支持龙头企业，形成规模化养殖、现代化加工、品牌化经营新格局，打造“中国林蛙之乡”。到 2015 年，实现工业总产值 50 亿元，年均增加 27%。

1. 建设养殖和加工基地。保护现有养殖区域生态环境，加快商品蛙基地“三池”即孵化池、疏散池和越冬池标准化建设，形成年产 7 亿只回捕量规模，在白山、吉林、延边、通化等地建设 25 个林蛙加工特色基地。

2. 加强产品开发。研发林蛙骨素、保湿素、抗凝血因子高端保健品，推进林蛙保健酒、功能性休闲食品和化妆品等规模化生产。

3. 打造“长白山林蛙”品牌。加强“同仁堂”、“永利”和“蛙王”等知名品牌保护，策划包装长白山林蛙整体品牌形象，提升品牌价值，扩大知名度，开拓国际国内市场。

林蛙综合利用项目

桦甸市隆盛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北药林蛙科技产业示范园区年产林蛙深加工系列产品 60 吨项目，投资 9.5 亿元；浑江区上海康大集团有限公司年加工长白山林蛙油软胶囊 6000 万粒，生物抗菌剂 500 万袋，心宁硬胶囊 2000 万粒产品深加工项目，投资 1.3 亿元；浑江区艾斯克控股有限公司年产 6000 万粒蛤士蟆油颗粒项目，投资 2 亿元；浑江区永利药业年产 8000 万粒林蛙油滴丸综合开发项，投资 7100 万元；集安市乐凯利公司 10 万吨林蛙油、360 吨蛤蟆饮品、3 吨雪蛤油泡腾片精深加工项目，投资 1.2 亿元；通化关东林蛙保健品有限公司 4 亿粒林蛙卵油项目，投资 1.13 亿元；柳河三仙夹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年产林蛙油及护肤美容品、保健品、林蛙成品 100 万斤，投资 1.8 亿元；吉林省泰信达长白山生物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同仁堂”林蛙油胶囊项目，投资 5000 万元，年产林蛙油胶囊 5000 万粒。

（五）打造镍、钼、镁研发生产基地。

加快资源整合，加大科技投入，加强链条延伸，推进集群发展，重点向与汽车、化工、轨道客车等重点产业相适应的合金材料、添加剂、催化剂和新型材料等领域延展，建设国内有重要影响力和竞争力的研发生产基地。到 2015 年，镍钼镁工业总产值达到 400 亿元，年均增长 70.2%。

1. 强化技术支撑。运用物探、化探、遥感等技术，加快资源勘探速度，推广应用生物冶金技术，加大低品位矿和难、选冶金属矿及尾矿综合利用技术研发，采用国际先进采掘技术降低生态破坏与环境污染，加快推广低耗能、无污染、真空压铸等先进工艺，探索发展矿业循环经济。

2. 延长产业链条。大力发展钼精矿和二硫化钼—钼炉料产品—钼化工产品—钼金属及钼合金，镍精矿—镍金属—硫酸镍、电解镍、镍氢电池材料，镁锭—镁合金—镁加工材等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

3. 拓宽应用领域。重点研发生产汽车用镍、镁合金，氢氧化镍电池材料，化工用钼润滑剂和催化剂，轨道客车、航空航天专用钼、镁合金材料以及大型电极、半导体材料、核反应堆结构材料等一系列具有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

4. 引进和培育龙头企业。以大黑山钼业、新华龙钼业为龙头，整合钼资源；支持昊融集团整合镍矿资源，扩大省内镍金属采、选、冶和系列产品开发生产能力；积极支持中铝等大企业参与有色金属整合和深度开发，提高产业集中度。

5. 打造平台。重点建设白山镁工业园和临江金属镁特色工业园，统筹建设永吉、舒兰、敦化和安图等地钼矿开采和钼制品深加工产品工业园区，加快建设磐石镍金属研发生产集聚区，完善园区功能，形成研发、加工和配套服务体系。

镍、钼、镁资源开发项目

吉恩镍业通化金斗铜镍矿采矿建设项目，投资 2 亿元，日产矿石 500 吨，年产镍精矿 600 吨，吉恩镍业新材料、电池及储能材料建设项目，投资 4 亿元，年产 2000 吨球形氢氧化镍、2000 吨贮氢合金、300 吨镍钴锰酸锂材料。吉林大黑山钼业有限公司钼产品深加工项目，投资 4.6 亿元，年产钼酸铵 7000 吨，钼粉 700 吨，钼深加工制品 300 吨；谋划研制航空、航天领域钼合金，核工业用钼材料。白山市天安镁业公司镁合金二期 5 万吨项目，投资 8 亿元；北旅临江镁业有限公司新增 5 万吨金属镁系列产品项目，投资 4.2 亿元；白山市金秋矿业有限公司硅热法 5 万吨镁合金及 1500 万块保温砖项目，投资 4.3 亿元；通化吉林祥元镁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万吨镁合金及压铸件项目，投资 10.3 亿元。

(六) 打造国际优质天然矿泉水生产基地。

加强水源地保护，科学布局，合理开发，注重培育本土企业及自主品牌，控制低端产品生产规模，推进高端化运作，将优质资源转化为经济优势。到2015年，矿泉水产业总产值达400亿元，年均增长62.7%。

1. 统筹规划布局。统一天然矿泉水水源地保护，避免无序竞争，提高矿泉水产业准入门槛，集中在抚松、靖宇、辉南和安图打造矿泉水产业集群，建设中国国际矿泉水城。

2. 优化产品结构。综合开发矿泉饮品、美容、保健、医疗健康用水，发展矿泉物流及矿泉文化和旅游等衍生产业，完善产品体系，实现高中低档产品全覆盖。

3. 扩大市场份额。联手国际著名策划机构，整体包装、策划和宣传长白山天然矿泉水品牌，强化市场营销，加快网点建设，拓宽物流渠道，提升服务水平，提高市场占有率。

矿泉水资源开发项目

矿泉水1000万吨产能提升。泉阳泉饮品有限公司100万吨矿泉饮品扩能项目，投资6亿元；农夫山泉抚松基地一期新增40万吨、二期新增30万吨矿泉饮品扩能项目，投资8亿元；吴太集团100万吨矿泉饮品扩能项目，投资5亿元；康师傅100万吨矿泉饮品扩能项目，投资6亿元；北京大地远通抚松及靖宇50万吨矿泉饮品项目，投资5亿元；大连益春堂药业连锁有限公司30万吨矿泉水项目，投资3.5亿元。

（七）建设中国硅藻土生产基地。

有序开发资源，提升采选、加工工艺技术水平，提高低品位硅藻土利用率，推进硅藻土产业向精深加工方向发展。到2015年，实现产值100亿元，年均增长48.8%。

统筹矿山生态环境治理与恢复，支持有实力的企业兼并重组，整合资源，利用好临江“中国硅藻土工业城”品牌，依托龙头企业综合开发利用一、二、三级土，提高加工工艺与技术水平，扩大硅藻土生物医用收敛剂、复合颜料催化剂、精品助滤剂和负离子功能材料生产规模，加快实现硅藻土生态木、环保壁材、高档装饰涂料等生态建材产业化，积极拓展美国、加拿大、韩国等国际市场。

硅藻土资源开发项目

临江市中建集团硅藻土建材工业园区开发环保功能材料、新型建材、医用材料等硅藻土系列产品项目，投资12亿元；北京大地远通公司年产2万吨硅藻土生物污水处理剂项目，投资6034万元；长春建工集团吉源公司硅藻土建筑材料生产项目，投资1.5亿元；临江市香港七星控股投资公司硅藻土新型建材项

目，投资 5 亿元；长白县海华公司硅藻土干粉、壁材、保健枕及涂料开发项目，投资 3 亿元。

（八）建设国内油页岩产业发展示范基地。

加快资源勘探与开发，以油页岩富集地为载体，布局产业园区，推进规模化发展，打造“吃干榨净”全产业链，建成油页岩产业示范基地。到 2015 年，产值达到 100 亿元，年均增长 75.4%。

1. 资源勘探开发。加快资源勘探，强化经济评价和环保监管。严格准入，培育示范企业，统筹油页岩下游产品开发。

2. 强化科技支撑。推进吉林大学、东北电力大学与企业联合开发油页岩干馏、半焦燃烧集成技术。加强国际交流合作，密切跟踪美国 GSI 公司等世界先进的油页岩地下干馏新技术动向，推动国际最新技术在我省开展应用试验。开展集成技术、气化技术的应用实验。

3. 优化配置资源。形成 5-8 户资源合理配置、产业链条合理、综合利用程度高、效益好的龙头企业，重点发展炼油、发电、建材等三大板块，引导企业发展油页岩下游产业，建设集采矿、炼油、发电、建材、化工于一体的企业，有效解决环保问题，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重点建设桦甸、汪清、农安一前郭、扶余—长春岭 4 个油页岩产业园区。

油页岩资源开发项目

汪清龙腾能源开发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示范项目，投资 9.5 亿元，年开采能力 280 万吨油页岩，年产页岩油 15 万吨，小颗粒页岩（6mm）50 万吨、半焦 50 万吨、干馏炉废渣 110 万吨，年发电 8640 万千瓦时的发电机组。吉林成大弘晟能源公司年处理 300 万吨油页岩项目，投资 18 亿元，年处理 300 万吨油页岩炼油系统、年发电 3.6 亿千瓦时机组、年产 22.5 万吨页岩油；桦甸市丰泰油页岩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油页岩综合利用项目，投资 6.8 亿元，开采能力 150 万吨矿区、年产 12 万吨船舶燃料油系统、年发电 9000 万千瓦时机组、年产 2.4 亿块新型墙体材料。

四、推进措施

（一）建立强有力的工作机制。

由省政府领导任组长，成立特色资源产业提升计划推进组，组织推进特色资源产业提升，推进组办公室设在省发展改革委，协调解决产业提升过程中出现的各种困难和问题。建立目标责任制，分年度细化工作目标，任务落实到项目单位和所在地政府，实施年度考核奖惩。

（二）争取国家政策支持。

积极争取国土资源部和工信部支持，增加我省钼等稀有金属开采、加工指令性计划额度。加快家养梅花鹿从国家野生动物保护名录退出，争取启动家养梅花鹿药食同源试点。协调落实重点企业的生产要素供应保障，争取实现重点企业直供电，适度发展技术先进的高载能企业。

（三）加快产品技术科技创新。

加快关键生产技术自主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国际先进生产技术和工艺。分层次、分领域建立国家、省和企业三级产品技术研发测试中心，及时研究制定相关技术和产品标准。加快产学研结合和产供需衔接，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市场推广。重点攻关和研发钼、镁与汽车、石化、轨道客车行业相融合的技术与产品。围绕航空航天、核工业高精尖合金材料，组织有色金属特色资源重大课题研究和关键技术攻关。围绕动植物特产资源，研发生物工程技术，重点发展微生物发酵等生物转化技术，研究使用超临界流体萃取技术(SFE)、膜分离技术等，推广应用新型片剂、冲剂、胶囊、口服液、营养餐条等成品加工技术以及分析检测技术等。

（四）推进重大项目谋划与建设。

强化研究产业发展动态、市场需求变化和技术获得路径，注重资源、技术、资本等要素整合，谋划产业链项目和重点专项，打通我省主导产业间的战略关联；加快各类特色园区和基地的基础设施建设，引导企业进区入园，形成产业集群，积极推进资源勘探开发工程、特色园区升级工程、科技研发平台建设工程、市场开拓和品牌培育工程等。谋划建设总投资 3000 万元以上项目 100 个。

（五）培育龙头企业和产业集群。

积极培育发展一批骨干龙头企业，不断增强辐射带动能力，围绕主导产业和重点产品，从引导企业加快科技和管理体制创新、贷款贴息、鼓励龙头企业开展招商引资和产品推介、支持省级重点龙头企业积极申报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等多方面采取措施，择优重点扶持。以龙头企业为依托，带动一批中小企业的发展，并在空间上形成合理的产业布局，争取到“十二五”末期，建立 8-10 个“特色资源产业集群示范基地”。

（六）制定扶持政策。

研究制定《吉林省提升特色资源产业实施意见》，明确工作机制、实现路径、政策措施、行业准入制度等，鼓励企业兼并重组，推进产业联盟，支持品牌培育，推动特色资源产业健康快速发展。